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惠理集團 Value Partners Group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80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布乃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將大幅增加,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30萬港元,增加至約1.406億港元。純利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增加,以及本集團的初投資本及於旗下基金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淨額減少所致。撇除該等公平值虧損淨額,本集團的基金管理業務仍然穩健,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由上年度同期的1.261億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92億港元,升幅為26%。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布乃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09(2)條作出。

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 純利將大幅增加,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30萬港元,增加至約 1.406億港元。純利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增加,以及本集團 的初投資本及於旗下基金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淨額減少所致。初投資本是本集團對 新成立基金注入初投資金,以有利於基金初期的推行。本集團亦在適當情況下進 一步投資於旗下基金,與投資客戶的利益更為一致,並以期提升投資回報。 撇除該等公平值虧損淨額,本集團的基金管理業務仍然穩健,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由上年度同期的1.261億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92億港元,升幅為26%。

本公布僅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初步審閱而作出,而該等財務報表尚未確實,仍待本公司及其核數師審閱。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謝偉明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拿督謝清海、洪若甄女士、 蘇俊祺先生及謝偉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世達博士、Lee Siang Chin先生及 大山官男先生。

* 其他收益/虧損主要包括初投資本、於旗下基金投資及其他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及已確認收益/虧損;以及外幣匯兑收益/虧損淨額。